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红宇新材

公告编号：（2016）014号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红宇新材”）于2016年1月2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朱红玉女士的通知，朱红玉女士拟在未来3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红宇新材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朱红玉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目前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为了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朱红玉女士拟增持公司股份。

朱红玉女士拟在未来3个月内（2016年1月28日起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红宇新材股份，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三、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

四、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五、截至本公告日，朱红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89,425,6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26%，本次增持计划的履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六、朱红玉女士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后六个月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